

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

報告人：林秀瑛

會議名稱	106 年度性別事件行為人輔導處遇研討會	主辦單位	國立虎尾農工
日期	106.12.14-106.12.15	承辦單位 研習地點	環球科技大學

壹、大綱：

- 一、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案例分析與評估。
- 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輔導處遇策略：性評法的規範。
- 三、校園性別事件諮商與輔導實務(一)-(二)。
- 四、校園性別事件諮商與輔導實務分組演練(一)-(二)。
- 五、行為人輔導演練成果(分組呈現)。

貳、學習

一、中正林明傑教授：偏差行為三階段形成論

1. 情緒動機(行為是悶出來的)-生理動機與心理動機。
2. 想法形成(行為是想出來的)-
3. 行為形成(行為是學來的)-
4. 營養對犯罪防治的重要性

二、教育部將性平秘書安置在學務處，乃希望各自分工與充分合作；尤其輔導室能對性平事件學生落實心理輔導，而教務處針對課程，學務處針對生活學習與通報，總務處落實友善校園之環境設備與安全。

三、性平事件通報：校安及社政通報均由學務處通報，但在社政通報表上備註聯繫單位為諮商中心。

四、性平事件分工：行為人 8 小時課程應由教務處指派相關老師以一級教育立場進行，諮商中心輔導老師以二級輔導及三級轉介立場進行。

五、上述分工可同時進行(秀水高工黃麗娟主任如是說)

六、性平事件當事人之輔導處遇：改變與成效

1. 第一天下午彰師大郭麗安教授進行性別事件諮商與輔導觀念及技巧示範。
2. 第二天以分組方式演練，是學習最深刻的部分-可拿回諮商新同儕督導時運用。

建議：宣導「卷卷」對青少年大腦/行為的影響！

科(學程)主任：

諮商中心 林秀瑛

教務主任

光華高中 張淑霞

校長：

光華高中 張淑霞